

遠東科技大學管理暨設計學院專任教師升等審查成績積點計算表（技術報告）

送審人：		所屬系科：	送審職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	送審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門著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術報告	
類別	項目	積點/單位	至多採計積點	至少應具備	送審人自評	系教評審核	院教評複審
期刊論文	SSCI 所收錄之期刊論文	6.0 點/篇	無限制	2 點			
	SCI 或 SCIE 所收錄之期刊論文	4.0 點/篇					
	TSSCI 所收錄之期刊論文	3.0 點/篇					
	前二項外之國外（不含大陸地區）學術期刊論文	1.0 點/篇					
	國內及大陸地區學術期刊論文	0.5 點/篇					
單項積點小計（採計積點無限制）							
研討會論文	國際（不含大陸地區）研討會論文	被 EI 收錄	1.0 點/篇	2 點	無規定		
		非 EI 收錄	0.5 點/篇				
	國內及大陸地區研討會論文	0.3 點/篇					
單項積點小計（至多採計 2 點）							
專書	專門論著（原著）、技術報告以英文出版且具 ISBN 碼	2.0 點/本	無限制	無規定			
	專門論著（原著）、技術報告以中文出版且具 ISBN 碼	1.0 點/本					
單項積點小計（採計積點無限制）							
計畫	獲得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審查通過之計畫，且擔任該計畫之計畫主持人（不含共同、協同主持人）	2.0 點/件	無限制	無規定			
	教師獲得經學校同意或獲得政府機關（不含國科會）之研究計畫，且擔任該計畫之計畫主持人（不含共同、協同主持人）	0.5 點/15 萬元	無限制	1 點			
單項積點小計（採計積點無限制）							
專利	取得國內外之發明專利	2.0 點/件	無限制	1 點 <sup>註3</sup>			
	取得國內外五級以上(含)之新型專利	0.5 點/件					
	專利型技術移轉	1 點/30 萬					
單項積點小計（採計積點無限制）							

**積 點 總 計**

備註：

1. 研究成果如為多人共同完成，其研究成果積點採計如下：當送審人之作者序為第一作者時，研究成果積點採計百分之百；第二作者時，研究成果積點採計百分之八十；第三作者時，研究成果積點者採計百分之六十；第四作者時，研究成果積點者採計百分之五十；第五作者時，研究成果積點者採計百分之四十；其他順位之作者時，研究成果積點不予採計。
2. 研究成果為前一等級至本次申請等級方得計分。
3. 送審助理教授所需之專利是指發明專利或五級以上(含)新型專利；送審教授或副教授所需之專利是指發明專利。

年 月 日	送審人簽章	年 月 日	系教評會（系主任代表簽章）	年 月 日	院教評會（院長代表簽章）